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eres Group Co., Ltd.
賽力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27)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賽力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賽力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關於控股股東部分股份解除質押及非公開發行可交換公司債券的進展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賽力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張正萍先生

香港，2025年12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i)執行董事張正萍先生、尹先知先生、申薇女士及張正源先生；(ii)非執行董事張克邦先生、李瑋先生及周昌玲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開國先生、張國林先生、景旭峰先生、黎明先生及魏明德先生。

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非公开发行 可交换公司债券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小康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466,594,414股（包含小康控股通过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持有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6.79%。本次解除质押后，小康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为4,6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0.99%，占公司总股本的0.26%。

小康控股以其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票为标的办理了股份质押手续，并于2025年12月5日完成面向专业投资者的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交换公司债券”）相关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日、2025年12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6）、《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0）。

公司于近日接到小康控股通知，小康控股将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其中包含原质押于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户的35,000,000股股份，并根据可交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已办理完成持有股份担保及信托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	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	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	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10,000,000	26,000,000	13,000,000	35,00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2.50%	6.49%	3.25%	8.74%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57%	1.49%	0.75%	2.01%
解除质押时间	2025年12月 11日	2025年12月 17日	2025年12月 18日	2025年12月 25日
持股数量	400,503,464	400,503,464	400,503,464	400,503,464
持股比例	22.99%	22.99%	22.99%	22.99%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78,600,000	52,600,000	39,600,000	4,600,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9.63%	13.13%	9.89%	1.15%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4.51%	3.02%	2.27%	0.26%

- 1、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暂无后续质押计划。
- 2、上述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不包括小康控股因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而转至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的股份。

二、股份担保及信托登记情况

根据可交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小康控股与可交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塔证券”）于2025年12月25日在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股票担保及信托登记，将小康控股持有的公司股票共计35,000,000股，分别划入“小康控股-红塔证券-25康01EB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小康控股-红塔证券-25康02EB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以下统称“担保及信托专户”）各17,500,000股，由红塔证券作为名义持有人，并以担保及信托专户作为证券持有人登记在公司证券持有人名册上。在行使担保及信托登记的股份表决权时，红塔证券将根据小康控股的意见办理，但不得损害可交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本次担保及信托登记完成后，小康控股共计持有公司400,503,464股A股股份，约占本公司已发行股本总数的22.99%，其中直接持有公司365,503,464股A股股份，约占本公司已发行股本总数的20.98%；通过担保及信托专户持有35,000,000股A股股份，约占本公司已发行股本总数的2.01%。本次担保信托登记完成后，不会导致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构成要约收购。

公司将持续关注小康控股本次可交换债券后续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7日